

2018 年第一期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上市的有关规定,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发行的 2018 年第一期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条件,将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市场集中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并面向合格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交易。债券相关要素如下:

债券名称	2018 年第一期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简称	18 长湖 01
债券代码	152059
信用评级	债项/主体: AA/AA
评级机构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是否可参与质押式回购	否
质押券代码 (如可质押)	
发行总额 (亿元)	6 亿元
债券期限	7 年
票面年利率 (%)	7.50%
利息种类:	固定利息
付息频率:	每年付息一次
发行日:	2018 年 12 月 26 日
起息日:	2018 年 12 月 26 日
上市日:	2019 年 1 月 10 日
到期日:	2025 年 12 月 26 日
发行价格:	100 元

(本页无正文，为 2018 年第一期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浙江长兴环太湖经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9 日